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閣下對本通函任何方面或應採取之行動**如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之持牌證券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售出或轉讓**所有名下之中海油田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應立即將本通函連同隨附之委託代理人表格送交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之銀行、持牌證券商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OSL

中海油田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Oilfield Services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883)

二零二四年度經審計財務報表及核數師報告
二零二四年度建議利潤分配方案和年度股息分配方案
二零二四年度董事會報告
二零二四年度監事會報告
建議批准會計師事務所續聘
建議全資子公司COSL MIDDLE EAST FZE美元貸款續簽
並由本公司為其提供擔保
建議重新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建議為全資子公司提供擔保
建議發行H股之一般授權
建議購回A股及H股之一般授權
及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二零二五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

董事會函件載於本通函第4至第17頁。

謹訂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二日(星期四)上午十時正及十時三十分假座中國河北省三河市燕郊經濟技術開發區海油大街201號中海油服主樓311室分別召開股東週年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有關股東週年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之通告載於本通函第22至第30頁。

隨函附奉上述大會適用的委託代理人表格。

欲委任代表出席大會的股東，務請按委託代理人表格上印列的指示填妥委託代理人表格。委託代理人表格須盡快且無論如何不得遲於有關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前24小時交回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閣下填妥及交回委託代理人表格後，仍可按意願親身出席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

目 錄

	頁次
釋義	1
董事會函件	4
一、 緒言	5
二、 二零二四年度經審計財務報表及核數師報告	5
三、 二零二四年度建議利潤分配方案和年度股息分配方案	5
四、 二零二四年度董事會報告	5
五、 二零二四年度監事會報告	6
六、 建議批准會計師事務所續聘	6
七、 建議全資子公司COSL MIDDLE EAST FZE美元貸款續簽 並由本公司為其提供擔保	6
八、 建議重新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6
九、 建議為全資子公司提供擔保	9
十、 建議發行H股之一般授權	12
十一、 建議購回A股及H股之一般授權	13
十二、 股東週年大會及類別會議	15
十三、 推薦意見	16
十四、 責任聲明	17
附錄一 說明函件	18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22
二零二五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	28

釋 義

在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具有以下涵義：

「A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之內資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
「A股購回授權」	指	行使本公司權力購回不超過於股東週年大會、A股類別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上建議提呈以批准A股購回授權的一項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A股數目10%的A股的一般授權，有關詳情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
「A股股東」	指	A股持有人；
「A股類別股東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二日(星期四)上午十時十五分假座中國河北省三河市燕郊經濟技術開發區海油大街201號中海油服主樓311室召開的A股類別股東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二日(星期四)上午十時正假座中國河北省三河市燕郊經濟技術開發區海油大街201號中海油服主樓311室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之公司章程，經不時修訂、修改或增補；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緊密聯繫人」	指	具有香港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本公司」或「中海油服」	指	中海油田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一間在中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其A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而其H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公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釋 義

「安永」	指	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及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之統稱，為本公司二零二四年聘任的獨立核數師；
「本集團」	指	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之境外上市外資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及以港元認購；
「H股購回授權」	指	行使本公司權力購回不超過於股東週年大會、A股類別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上建議提呈以批准H股購回授權的一項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H股數目(不包括庫存股份)10%的H股的一般授權，有關詳情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
「H股股東」	指	H股持有人；
「H股類別股東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二日(星期四)上午十時三十分假座中國河北省三河市燕郊經濟技術開發區海油大街201號中海油服主樓311室召開的H股類別股東大會；
「港元」	指	港元，香港之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三日，即本通函付印前可查證本通函所載若干資料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之法定貨幣；
「國家外匯管理局」	指	中國國家外匯管理局；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
「上海證券交易所」	指	上海證券交易所；

釋 義

「上海上市規則」	指	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
「股份」	指	本公司A股及H股；
「股東」	指	本公司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監事」	指	本公司監事；
「監事會」	指	本公司監事會；
「收購守則」	指	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
「庫存股份」	指	香港上市規則項下定義的庫存股份；
「%」	指	百分比。



中海油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Oilfield Services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883)

董事會：

趙順強 (董事長)

盧 濤

肖 佳

范白濤*

劉秋東*

趙麗娟**

郭琳廣**

姚 昕**

中國法定地址：

中國

天津濱海高新區

塘沽海洋科技園

海川路1581號

香港註冊辦事處：

香港

花園道1號

中銀大廈65樓

* 非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敬啟者：

二零二四年度經審計財務報表及核數師報告
二零二四年度建議利潤分配方案和年度股息分配方案
二零二四年度董事會報告
二零二四年度監事會報告
建議批准會計師事務所續聘
建議全資子公司COSL MIDDLE EAST FZE美元貸款續簽
並由本公司為其提供擔保
建議重新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建議為全資子公司提供擔保
建議發行H股之一般授權
建議購回A股及H股之一般授權
及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二零二五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

董事會函件

一、緒言

本通函旨在向閣下發出股東週年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以及為閣下提供有關(1)二零二四年度經審計財務報表及核數師報告、(2)二零二四年度建議利潤分配方案和年度股息分配方案、(3)二零二四年度董事會報告、(4)二零二四年度監事會報告、(5)建議批准會計師事務所續聘、(6)建議全資子公司COSL Middle East FZE美元貸款續簽並由本公司為其提供擔保、(7)建議重新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8)建議為全資子公司提供擔保、(9)授予董事會一般授權以發行H股及(10)授予董事會一般授權以購回A股及H股之決議案的資料。

二、二零二四年度經審計財務報表及核數師報告

二零二四年度經審計財務報表及核數師報告的主要內容請參閱本公司二零二四年度報告中的相關部分。

三、二零二四年度建議利潤分配方案和年度股息分配方案

本公司董事會建議以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總股本4,771,592,000股為基數，每股派發年度股息人民幣0.2306元(含稅)。本次分配共將派發年度股息人民幣1,100,329,115.20元(含稅)。年度股息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批准後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派付。董事會已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五日審議通過關於本公司二零二四年度利潤分配的議案，現以普通決議案方式提請股東週年大會審議批准。

為確定有權收取上述年度股息的股東名單，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一日(星期三)至二零二五年六月十六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獲取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批准)，本公司之未登記H股股份持有人最遲須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股份過戶文件送呈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作登記，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四、二零二四年度董事會報告

二零二四年度董事會報告的主要內容請參閱本公司二零二四年度報告中的相關部分。本議案已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五日董事會會議審議通過，現以普通決議案方式提請股東週年大會審議批准。

董事會函件

五、二零二四年度監事會報告

二零二四年度監事會報告的主要內容請參閱本公司二零二四年度報告中的相關部分。本議案已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五日監事會會議審議通過，現以普通決議案方式提請股東週年大會審議批准。

六、建議批准會計師事務所續聘

董事會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五日審議通過關於提請股東週年大會批准會計師事務所續聘的議案。董事會認為公司續聘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和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分別為本公司2025年境內及境外會計師事務所符合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聘任期限自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起至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止，並提請股東週年大會審議和授權董事會根據審計工作量及公允合理的定價原則釐定其酬金。

七、建議全資子公司COSL MIDDLE EAST FZE美元貸款續簽並由本公司為其提供擔保

董事會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五日審議通過關於全資子公司COSL Middle East FZE美元貸款續簽並由本公司為其提供擔保的議案。

董事會同意本公司境外全資子公司COSL Middle East FZE作為借款人，在二零二四年度股東週年大會至二零二五年度股東週年大會期間，向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辦理等額4億美元貸款協議續簽、向香港上海匯豐銀行有限公司辦理等額0.98億美元貸款協議續簽、向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辦理等額2億美元貸款協議續簽，貸款期限1年，由本公司為其提供擔保。同時提請股東週年大會批准上述貸款及擔保，並授權董事會在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辦理上述貸款及擔保相關的具體事宜。在股東週年大會授權範圍內，董事會授權本公司執行董事或首席財務官全權辦理上述貸款及擔保相關的具體事宜(包括但不限於確定貸款金額、期限、利率、簽署相關法律文件、貸款展期及其擔保等)。

八、建議重新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郭琳廣先生(「郭先生」)之任期將於2025年5月31日屆滿。根據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規定，董事會建議重新委任郭琳廣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如

董事會函件

股東週年大會審議通過上述建議重新委任，郭先生的任期為三年，並將繼續擔任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主席、審計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職務。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姚昕先生(「姚先生」)之任期將於2025年8月22日屆滿。根據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規定，董事會建議重新委任姚昕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如股東週年大會審議通過上述建議重新委任，姚先生的任期為三年，並將繼續擔任提名委員會主席、審計委員會成員及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成員職務。

郭琳廣先生的背景

郭琳廣先生，中國香港，1955年出生，中海油服獨立非執行董事，銀紫荊星章，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郭先生畢業於澳大利亞悉尼大學並先後取得經濟學學士、法學學士及法學碩士學位，其後亦取得哈佛商學院高級管理課程文憑，現為香港執業律師及郭葉陳律師事務所之合夥人。郭先生具有澳大利亞、英國及新加坡的執業律師資格，同時亦具有英國特許會計師資格及澳大利亞和香港認可的會計師資格。郭先生曾分別在美國、英國及澳大利亞國際律師事務所工作，並擔任大中華區主管合夥人共15年。郭先生自2012年至2014年任金杜律師事務所執行管理合夥人(亞洲戰略及市場)，2014年起任郭葉陳律師事務所合夥人。郭先生於1994年12月起任第一上海投資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05年改任為非執行董事)，1995年3月起任申萬宏源(香港)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2004年7月起任星光集團有限公司、大家樂集團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2018年2月起任瑞聲科技控股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同時也為香港私營公司招商永隆銀行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2023年10月起任香港資本市場專業人員協會董事。郭先生曾任職多個政府諮詢機構及委員會委員，現為香港非牟利機構協康會義務司庫、上訴審裁團《建築物條例》(第123章)主席及深圳國際仲裁院仲裁員。2022年6月起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外，郭先生在過去三年並無出任任何上市公司之董事職位，亦無在本公司及附屬公司出任職務。

除上文所披露外，郭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層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關係。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郭先生並無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述含義之本公司股份之任何權益。

董事會函件

待本公司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郭先生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任期為三年。郭先生將就其於本公司的董事職位收取董事袍金及薪酬每年人民幣400,000元(稅前)，有關金額乃經參考其於本公司的職責及責任後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外，概無任何其他信息須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而本公司亦不知悉任何其他事宜須予知會本公司股東。

郭先生已確認(a)其就香港上市規則第3.13(1)至(8)條所述各項因素而言具備獨立性；(b)彼於過去或現在於本公司或本公司附屬公司的業務中並無任何財務或其他利益，與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亦無任何關連；及(c)於其獲重新委任當時並無其他可能會影響其獨立性的因素。

姚昕先生的背景

姚昕先生，中國國籍，1979年出生，中海油服獨立非執行董事。姚先生先後取得清華大學工學學士學位和廈門大學經濟學博士學位。2010年博士畢業後進入廈門大學經濟學院任助理教授，2012年晉升為副教授，2013年入選福建高校傑出青年科研人才培育計劃，2014年獲評福建省青年拔尖人才，2015年成為博士生導師，2017年晉升為正教授。期間曾於2014年至2016年赴香港科技大學工業工程與物流管理系進行訪問研究。2022年起擔任廈門大學中國能源經濟研究中心主任。姚先生多年來一直致力於能源與環境經濟、綠色金融和可持續供應鏈等方面的研究，承擔了多項相關的國家級重要研究項目。研究成果具有一定的影響力，獲得多次省部級以上獎勵，2021年被愛思唯爾(Elsevier)評為「中國高被引學者」(應用經濟學)。2022年8月起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外，姚先生在過去三年並無出任任何上市公司之董事職位，亦無在本公司及附屬公司出任職務。

除上文所披露外，姚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層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關係。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姚先生並無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述含義之本公司股份之任何權益。

待本公司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姚先生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任期為三年。姚先生將就其於本公司的董事職位收取董事袍金及薪酬每年人民幣400,000元(稅前)，有關金額乃經參考其於本公司的職責及責任後釐定。

董事會函件

除上文所披露外，概無任何其他信息須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而本公司亦不知悉任何其他事宜須予知會本公司股東。

姚先生已確認(a)其就香港上市規則第3.13(1)至(8)條所述各項因素而言具備獨立性；(b)彼於過去或現在於本公司或本公司附屬公司的業務中並無任何財務或其他利益，與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亦無任何關連；及(c)於其獲重新委任當時並無其他可能會影響其獨立性的因素。

本次提名根據公司章程規定，經考慮其過往履歷、技能背景、知識、經驗、性別、獨立性及本公司具體需求，由董事會提出，由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初步審查，經董事會審議，並提交股東週年大會選舉決定。

郭先生於法律實踐、會計管理、社會服務、資本市場等領域深耕多年，貢獻突出，亦在企業管治、風險防範等方面有豐富經驗。郭先生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能夠維持董事會成員的多元化，為董事會帶來豐富的法律、會計、企業管治、風險防範等方面的專業知識和經驗，優化董事會結構，指導本公司進一步加強合規管理，促進董事會更好地監督本公司發展戰略規劃推動實施。

姚先生在能源與環境經濟、綠色金融等領域深耕多年，貢獻突出，亦在可持續發展方面有豐富經驗。姚先生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能夠維持董事會成員的多元化，為董事會帶來豐富的能源戰略、可持續發展等方面的專業知識和經驗，優化董事會結構，指導本公司進一步加強合規管理，促進董事會更好地監督本公司發展戰略規劃推動實施。

九、建議為全資子公司提供擔保

為滿足國際市場開拓及日常經營需要，董事會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五日審議通過關於為全資子公司提供擔保的議案，具體包括：

授信擔保：本公司同意其所屬公司使用本公司部分授信額度，對外出具銀行保函及信用證，用於投標、履約以及付款等日常經營性業務，同意為所屬公司獲取獨立銀行授信時提供合理必要的擔保，並由本公司承擔相應的連帶擔保責任。本公司在擔保期限內為此承擔的連帶擔保責任最高限額不超過等值人民幣62億元，其中本公司向資產負債率70%

董事會函件

以上(含)的所屬公司提供的擔保額度不超過人民幣49億元，具體擔保限額由本公司視各所屬公司經營需要進行調配。向資產負債率70%以下的所屬公司提供的擔保額度不超過人民幣13億元，具體擔保限額由本公司視各所屬公司的經營需要進行調配。

上述授信擔保的擔保期限：自二零二四年度股東週年大會批准之時至二零二五年度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履約擔保：本公司同意當其所屬公司在當地從事油田服務市場開發、投標活動、採辦業務並簽署合同時，本公司提供履約擔保，保證所屬公司在失去履約能力時由本公司代為履約。本公司在擔保期限內為此承擔的連帶擔保責任最高限額不超過等值人民幣238億元，其中本公司向資產負債率70%以上(含)的所屬公司提供的擔保額度不超過人民幣136億元，具體擔保限額由本公司視各所屬公司的經營需要進行調配。向資產負債率70%以下的所屬公司提供的擔保額度不超過人民幣102億元，具體擔保限額由本公司視各子公司的經營需要進行調配。

上述履約擔保的擔保期限：自二零二四年度股東週年大會批准之時至二零二五年度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再融資擔保：本公司同意其所屬公司進行融資時，本公司提供新增再融資擔保，保證所屬公司在失去履約能力時由本公司代為履約。本公司在擔保期限內為此承擔的連帶擔保責任最高限額不超過等值人民幣70億元，為資產負債率70%以上(含)子公司所使用，具體擔保限額由本公司視各子公司融資需要進行調配。董事會提請股東週年大會批准上述擔保並授權董事會在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辦理擔保相關的具體事宜；在股東週年大會授權範圍內，董事會授權本公司執行董事或首席財務官全權辦理擔保相關的具體事宜(包括但不限於確定擔保對象、擔保期限、擔保金額等具體條款，並簽署相關法律文件等)。

上述再融資擔保的擔保期限：自二零二四年度股東週年大會批准之時至二零二五年度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期限內簽署的融資事項合同，擔保期限與融資事項期限相同。

本公司將按照實際提供擔保時的被擔保人的股權結構確定其適用的擔保類型及額度，如期間本公司新增所屬公司(包括但不限於新設全資子公司、調整子公司股權結構導致其由

董事會函件

非全資控股子公司變更為全資子公司等情形)，將視上述新增所屬公司的資產負債率情況在資產負債率70%以上(含)或70%以下的擔保總額度範圍內使用擔保額度。

按照上海上市規則，對外擔保總額超過本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淨資產50%以後提供的任何擔保、單筆擔保額超過本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淨資產10%的擔保、為資產負債率超過70%的擔保對象提供的擔保，應當在董事會審議通過後提交股東大會審議。本次擔保(如獲股東週年大會審批)後本公司對外擔保總額約為人民幣513億元，超過本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淨資產的50%；本次擔保金額為人民幣370億元，超過本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淨資產的10%；部分被擔保的所屬公司的資產負債率超過70%，因此本次擔保須提交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批准。

被擔保人為本公司所屬全資子公司，被擔保人基本情況請見以下：

- COSL SINGAPORE LIMITED
- COSL OIL-TECH (SINGAPORE) LTD.
- COSL DRILLING PAN-PACIFIC LTD.
- COSL SINGAPORE CAPITAL LTD.
- COSL PIONEER PTE. LTD.
- COSL INNOVATOR PTE. LTD.
- COSL PROMOTER PTE. LTD.
- COSL Drilling Pan Pacific (Malaysia) Sdn. Bhd.
- COSL Drilling Pan-Pacific (Labuan) Ltd
- MYANMAR COSL LIMITED
- COSL Middle East FZE
- Far East Oilfield Services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 COSL Offshore Management AS
- COSL Drilling Europe AS

董事會函件

- COSL Norwegian AS
- COSL America Inc.
- COSL CANADA LTD.
- COSL Mexico S.A. de C.V.
- COSL Drilling Brasil LTDA
- COSL Uganda SMC LTD
- COSL (Thailand) Co., Ltd.
- COSL UK LIMITED
- COSL (Kazakhstan) Limited Liability Partnership
- PT. COSL INDO
- 深圳中海油服深水技術有限公司
- 天津壹科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 天津中海油服貿易有限公司
- 藍海博達科技有限公司
- 中海油田服務海南有限責任公司
- 中海油田服務(海南)技術服務有限公司
- 中海油服租賃(天津)有限公司

本公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特別決議案，以批准於通過決議案日期為全資子公司提供擔保。

十、建議發行H股之一般授權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將向股東提呈特別決議案，以向董事會授予一般及無條件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包括庫存股份的任何出售或轉讓)佔於決議案通過日期已發行H股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最多20%之額外H股(「**新一般授權**」)。按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發行之1,811,124,000股H股計算並假設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前已發行H股數目並無變動，董事會將根據新一般授權獲授權發行最多362,224,800股H股，佔本公司已發行H股總數(不包

董事會函件

括庫存股份)最多20%或全部已發行股本最多約7.59%。股東已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八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向董事會授予一般授權以發行H股。

本公司並無根據上述獲授之有關一般授權發行任何H股，而上述一般授權將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或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七日中之較早日期後失效。本公司建議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尋求股東批准新一般授權，從而讓董事會靈活地發行額外H股。

董事會相信，授予董事會新一般授權以發行額外H股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最佳利益。雖然現時不可能事先預計在何種特定情況下，董事會認為適合發行額外H股，惟此舉使董事會可以更靈活地把握任何可能出現的機會。

十一、建議購回A股及H股之一般授權

(1) A股購回授權

公司法(本公司須受其規限)規定，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不可購回其股份，除非購回之目的為(a)削減其註冊股本；(b)就公司本身與另外一間持有其股份的公司合併而進行；(c)向公司僱員授予股份以作獎勵；(d)購回乃應股東要求進行，而該等股東並不同意有關合併或分拆的股東決議案；(e)將股份用於轉換本公司發行的可轉換為股票的公司債券；或(f)公司為維護公司價值及股東權益所必需。

中國法律及法規及上海上市規則容許一間中國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東，向公司之董事會授予一般性授權購回該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之A股股份。該項授權須以於股東大會上獲其股東通過之特別決議案形式作出，及以於各自舉行之類別股東會上獲內資股(A股)及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持有人通過之特別決議案形式作出。

本公司擬於股東週年大會、A股類別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上提呈一項特別決議案，藉以授予董事會A股購回授權及H股購回授權，有關詳情將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根據A股購回授權可能購回的A股，不可超過本公司就批准A股購回授權而提呈的決議案獲通過當日的已發行A股數目的10%。

董事會函件

本公司謹此務請股東注意，儘管A股購回授權於股東週年大會、A股類別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上獲通過，惟本公司仍須根據適用的中國法律及法規及上海上市規則的規定，如果因減少註冊資本而購回A股，須於股東大會上就各項A股購回以特別決議案方式向股東尋求額外、特定及事先批准，並根據適用的中國法律及法規及上海上市規則的規定提供該等A股購回的進一步資料及詳情。本公司將時時遵守所有適用中國法律及法規及上海上市規則並於股東大會上就各項A股購回以特別決議案方式尋求股東的額外、特定及事先批准。

(2) H股購回授權

公司法(本公司須受其規限)規定，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不可購回其股份，除非購回之目的為(a)削減其註冊股本；(b)就公司本身與另外一間持有其股份的公司合併而進行；(c)向公司僱員授予股份以作獎勵；(d)購回乃應股東要求進行，而該等股東並不同意有關合併或分拆的股東決議案；(e)將股份用於轉換本公司發行的可轉換為股票的公司債券；或(f)公司為維護公司價值及股東權益所必需。

中國法律及法規及香港上市規則容許一間中國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東，向公司之董事會授予一般性授權購回該等於聯交所上市之H股股份。該項授權須以於股東大會上獲其股東通過之特別決議案形式作出，及以於各自舉行之類別股東會上獲內資股(A股)及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持有人通過之特別決議案形式作出。

由於H股乃於聯交所以港元買賣，而本公司於進行任何H股購回時所支付之價格將會以港元支付，故本公司購回H股將須待國家外匯管理局批准後方可進行。另外，本公司須於本公司購回其股份後向中國證監會備案。

據此，本公司尋求股東批准授出之一般性授權以購回已發行的H股。董事會將根據本文所述法律及監管規定召開股東週年大會、A股類別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本公司擬於股東週年大會、A股類別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上提呈一項特別決議案，藉以授予董事會A股購回授權及H股購回授權，有關詳情將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根據H股購回授權可能購回的H股，不可

董事會函件

超過本公司就批准H股購回授權而提呈的決議案獲通過當日的已發行H股股數(不包括庫存股份)的10%。

(3) 一般資料

A股購回授權及H股購回授權均將會於下列日期中之較早日期屆滿：(a)於股東週年大會、A股類別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上通過有關特別決議案後的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b)股東週年大會、A股類別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通過有關特別決議案起計十二個月期間屆滿之日；或(c)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或H股股東或A股股東於各自之類別股東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撤回或修改有關特別決議案所賦予之授權當日。

在獲得股東週年大會、A股類別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授權的前提下，上述授權事項董事會同意轉授權執行董事或首席財務官行使，並同意執行董事或首席財務官為董事會轉授權人士，實施回購A股和H股股份相關授權事項，授權自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五年第一次A股類別股東大會及二零二五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通過本議案之日起。

本公司將根據公司法、相關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的規定通知本公司債權人及刊發公告。根據公司章程適用於削減股本之規定，本公司須於通過削減本公司註冊資本之決議案後十日內知會其債權人該決議案已通過，並於通過決議案三十日內在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交易所認可的報紙上公告。債權人自接到通知書之日起三十日內，未接到通知書的自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內，有權要求公司清償債務或者提供相應的償債擔保。

本通函附錄一為說明文件，當中載有關於A股購回授權及H股購回授權的若干資料。

十二、股東週年大會及類別會議

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二日(星期四)上午十時正及十時三十分假座中國河北省三河市燕郊經濟技術開發區海油大街201號中海油服主樓311室召開股東週年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22至30頁。

董事會函件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39(4)條，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所作之任何表決均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因此，於股東週年大會、A股類別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上提呈之所有決議案將以投票表決方式進行。

為釐定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九日(星期一)至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二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於該段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未辦理股份過戶登記之H股股東須不遲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六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份證書一併呈送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有關A股股份過戶登記詳情，A股股份持有人應聯絡董事會秘書。

為釐定有權收取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股息之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一日(星期三)至二零二五年六月十六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於該段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有權收取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股息，未辦理股份過戶登記之H股股東須不遲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份證書一併呈送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有關A股過戶登記詳情，A股持有人應聯絡董事會秘書。

股東可親身出席或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H股類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若委託代理人出席，務請按照隨附之委託代理人表格上印備之指示填妥表格，並盡快且無論如何不遲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之指定舉行時間前二十四小時交回本公司於中國之主要營業地點之董秘辦公室(就A股持有人而言)及本公司之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就H股持有人而言)。閣下填妥並遞交委託代理人表格後，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H股類別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並於會上投票。

十三、推薦意見

董事認為，(1)二零二四年度經審計財務報表及核數師報告、(2)二零二四年度建議利潤分配方案和年度股息分配方案、(3)二零二四年度董事會報告、(4)二零二四年度監事會報告、(5)建議批准會計師事務所續聘、(6)建議全資子公司COSL Middle East FZE美元貸款續簽並由本公司為其提供擔保、(7)建議重新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8)建議為全資子公

董事會函件

司提供擔保、(9)授予董事會一般授權以發行H股及(10)授予董事會一般授權以購回A股及H股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最佳利益。因此，董事建議全體股東投票贊成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有關決議案。

十四、責任聲明

本文件載有香港上市規則規定之詳情，以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對此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文件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屬準確完整，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其中所載聲明或本文件有所誤導。

此 致

列位股東 台照

代表
中海油田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孫維洲
公司秘書
謹啟

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本附錄作為說明函件，向閣下提供合理所需的必要資料，以便閣下可就投票贊成或反對擬於股東週年大會、A股類別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有關授予董事會A股購回授權及H股購回授權的特別決議案作出知情的決定。

A股購回授權及H股購回授權

購回A股及H股的理由

董事會相信A股購回授權及H股購回授權令本公司得以靈活處理購回股份一事，對本公司及其股東有利，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最佳利益。購回股份可能提高本公司每股資產淨值及／或每股盈利，惟須視乎當時的市況及資金安排而定。董事會僅會在彼等相信購回股份對本公司及股東有利的情況下，方會作出購回股份行動。

註冊資本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4,771,592,000元，包括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H股1,811,124,000股及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A股2,960,468,000股。

行使A股購回授權及H股購回授權

待股東週年大會、A股類別股東大會以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上就批准授予董事會A股購回授權及H股購回授權而分別提呈的特別決議案獲通過後，董事會將會獲授A股購回授權及H股購回授權，直至下列日期中之較早日期：(a)於有關特別決議案於股東週年大會、A股類別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上獲通過後的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b)有關特別決議案於股東週年大會、A股類別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上獲通過後十二個月期間屆滿之日；或(c)有關特別決議案賦予的權力被股東於股東大會或H股股東或A股股東於其各自類別股東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方式撤回或更改當日（「有關期間」）。A股購回授權及H股購回授權須待按中國的法律、法規及規例的規定，取得國家外匯管理局及／或任何其他監管機關的有關批准及／或於其存檔及／或進行，方可行使A股購回授權及H股購回授權。

倘本公司行使全部H股購回授權（以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1,811,124,000股已發行H股為基準，且本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A股類別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日期或之前已發行H股總數並無變動），本公司於有關期間將會購回最多達181,112,400股H股，即最多購回相關決議案獲通過之日已發行H股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的10%。

倘本公司行使全部A股購回授權(以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2,960,468,000股已發行A股為基準,且本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A股類別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日期或之前已發行A股總數並無變動),本公司於有關期間將會購回最多達296,046,800股A股,即最多購回相關決議案獲通過之日已發行A股總數的10%。

購回所需資金

購回A股及H股時,本公司計劃利用根據公司章程及中國適用法律、法規及規例可合法撥作有關用途的本公司內部資源(可包括盈餘儲備及保留溢利)撥付。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賦予其權力以購回A股及H股。本公司僅可利用原可撥作派息或分派或就此而發行新股所得款項購回股份。而根據中國法律及香港上市規則,以上述方式購回的H股,根據本公司購回時的市場狀況及本集團資本管理需要,可註銷該等已購回股份或將其作為庫存股份持有。本公司不可以現金以外的代價或根據聯交所不時之買賣規則規定以外的結算方式在聯交所購回證券。本公司根據A股回購授權項下由董事會制定的具體回購方案(如有)所購回的A股將根據具體回購方案(如有)的規定,在中國相關法律法規及有關規定的規限下予以轉讓或註銷。

一般資料

董事認為,於有關期間內任何時間全面行使A股購回授權及H股購回授權,不會對本公司的營運資金或負債比率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相對於本公司最近期公佈的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所載的經審核賬目所披露者而言)。然而,倘本公司的營運資金需要或資產負債水平會因購回股份而受到重大不利影響,則董事會不會建議行使A股購回授權及H股購回授權至此等程度。董事會將於適當時候考慮當時市況後,在符合本公司的最佳利益的情況下決定購回A股及H股的數目,以及購回A股及H股的股價和其他條款。

董事會確認,彼等將會根據香港上市規則、公司章程以及中國的有關法律、法規及規例,在該等規則適用的情況下,行使本公司權力根據A股購回授權及H股購回授權購回股份。

本說明函件及建議的A股購回授權及H股購回授權均無任何異常之處。

A股及H股股價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的十二個月，A股及H股每月分別於上海證券交易所及聯交所買賣的最高及最低成交價如下：

日期	A股股價		H股股價	
	最高價 人民幣	最低價 人民幣	最高價 港元	最低價 港元
2024年				
4月	19.84	17.85	9.87	8.28
5月	18.80	17.54	9.20	8.11
6月	17.90	16.67	8.15	7.23
7月	17.57	14.73	7.39	6.55
8月	15.00	14.06	7.31	6.38
9月	16.08	13.17	7.19	6.24
10月	17.37	14.97	8.41	7.14
11月	16.18	14.81	7.70	6.73
12月	15.25	14.43	7.04	6.56
2025年				
1月	15.86	14.55	7.46	6.93
2月	14.69	14.15	6.94	6.27
3月	15.53	13.92	6.86	6.27
4月(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14.24	12.64	6.57	5.26

本公司已購回的A股及H股

在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六個月內，本公司概無購回A股及H股(不論在聯交所或以其他方式購回者)。

收購守則

倘本公司因購回股份致使一名主要股東於本公司投票權的比例有所增加，就收購守則而言，有關增加乃被視作為收購事項處理。因此，一名股東或一群一致行動之股東可能取得或鞏固本公司之控制權，且必須根據收購守則第26條提出強制性收購要約。

董事概無知悉根據收購守則及／或其他相關適用法律進行A股購回授權及H股購回授權的購回將引致任何後果。此外，倘有關購回違反香港上市規則第8.08條項下的規定，則董事會將不會於聯交所購回股份。

權益披露

董事或(據彼等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任何彼等的緊密聯繫人目前概無意於A股購回授權及H股購回授權獲股東批准且A股購回授權及H股購回授權的條件(如有)獲達成後根據A股購回授權及H股購回授權向本公司出售A股及H股。

本公司未曾獲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通知目前有意於A股購回授權及H股購回授權獲股東批准且A股購回授權及H股購回授權的條件(如有)獲達成後向本公司出售A股及H股，或承諾不會向本公司出售其所持任何A股及H股。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中海油田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Oilfield Services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883)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中海油田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二日(星期四)上午十時正假座中國河北省三河市燕郊經濟技術開發區海油大街201號中海油服主樓311室召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以審議並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不論有否修訂)：

作為普通決議案

1. 審議批准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計的財務報表及核數師報告。
2. 審議批准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建議利潤分配方案和年度股息分配方案。
3. 審議批准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董事會報告。
4. 審議批准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監事會報告。
5. 審議批准會計師事務所續聘。
6. 審議批准全資子公司COSL Middle East FZE美元貸款續簽並由本公司為其提供擔保的議案。
7. 審議批准重新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 7.1 審議批准重新委任郭琳廣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7.2 審議批准重新委任姚昕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作為特別決議案

8. 審議批准為全資子公司提供擔保的議案。
9. 審議及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
 - (a) 批准授予董事會一般授權，授權董事會根據市場情況和本公司需要，決定發行、配發及處理(包括庫存股份的任何出售或轉讓)不超過於本決議案獲股東週年大會通過時本公司已發行H股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20%之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
 - (b) 受限於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以及相關證券交易所的規則，授權董事會(包括但不限於以下)：
 - (i) 決定發行價格、發行時間、發行期限、將予發行的股份數目、承配人及所得款項用途及是否向現有股東發行股份；
 - (ii) 聘請與發行有關的中介機構，批准及簽署發行所需、適當、可取或有關的一切行為、契據、文件及其他相關事宜；
 - (iii) 根據監管機構和公司上市地的要求簽署和遞交與發行有關的法定文件，履行相關的批准和備案程序；
 - (iv) 批准本公司在發行新股後，對公司章程有關股本總額、股權結構等相關內容進行修改並履行有關登記、備案手續。
 - (c) 上述一般授權將於下列三者最早之日到期(「**相關期間**」)：
 - (i) 本公司二零二五年度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ii) 二零二四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以特別決議通過本議案之日起十二個月屆滿之日；或
 - (iii) 股東大會通過特別決議撤銷或更改本議案所述授權之日。
10. 考慮及酌情通過以下回購內資股(A股)和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的一般授權：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 (a) 批准授予董事會一般授權，授權董事會根據市場情況和本公司需要，回購本公司不超過於本決議案獲股東週年大會以及相關決議案獲類別股東大會通過時本公司已發行內資股(A股)的10%之內資股(A股)股份。根據中國境內相關法律及法規，如果因減少註冊資本而回購A股的，即使公司董事會獲得上述一般授權，仍需再次就每次回購內資股(A股)的具體事項提請股東大會審議批准，但無須獲得內資股(A股)股東或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審議批准。
- (b) 批准授予董事會一般授權，授權董事會根據市場情況和本公司需要，回購本公司不超過於本決議案獲股東週年大會以及相關決議案獲類別股東大會通過時本公司已發行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不包括庫存股份)的10%之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股份。
- (c) 授予董事會的授權內容包括但不限於：
- (i) 制定、修改並實施具體回購方案，包括但不限於決定回購時機、期限、價格、數量及回購股份的用途等；
 - (ii) 通知債權人並進行公告及處理債權人行使權利相關事宜(如涉及)；
 - (iii) 開立境外股票賬戶並辦理相應外匯變更登記手續；
 - (iv) 根據監管機構和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交易所的要求，履行相關的批准、備案程序；
 - (v) 根據相關法律法規及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交易所上市規則的要求，進行、簽署及採取所有被認為與擬進行的股份回購有關的並使其生效的合適、必要或適當的文件、行動、事情或步驟；及
 - (vi) 辦理回購股份的轉讓、註銷或持作庫存股份事宜，對公司章程有關股本總額、股權結構等相關內容進行修改並辦理變更登記手續及辦理其他與回購股份相關的文件及事宜。
- (d) 上述一般授權將於下列三者最早之日到期(「**相關期間**」)：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 (i) 本公司二零二五年度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ii) 二零二四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五年第一次A股類別股東大會及二零二五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以特別決議通過本議案之日起十二個月屆滿之日；或
- (iii) 股東大會或內資股(A股)股東或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通過特別決議撤銷或更改本議案所述授權之日。

在獲得股東週年大會、A股類別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授權的前提下，上述授權事項董事會同意轉授權執行董事或首席財務官行使，並同意執行董事或首席財務官為董事會轉授權人士，實施回購A股和H股股份相關授權事項，授權自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五年第一次A股類別股東大會及二零二五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通過本議案之日起。

承董事會命
中海油田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孫維洲
公司秘書

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趙順強先生(董事長)、盧濤先生及肖佳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范白濤先生及劉秋東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趙麗娟女士、郭琳廣先生及姚昕先生。

附註：

- (1) 會上所有決議案將根據香港上市規則以投票方式表決，投票表決結果將根據香港上市規則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 (2) 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六日(星期五)辦公時間結束時，名列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所存置的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 (3) 凡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有權以書面委任一名或一名以上代表(不論是否一名股東)代其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凡股東委任多於一名代表出席股東大會的情況，該股東須註明每名代表有權行使表決的股份類別及數目。股東須以書面形式委託代表，由委託人或股東以書面正式授權的人士簽署。倘委託人為法人的，其委託書應加蓋法人印章或由其董事或正式委任授權人簽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署。倘委任書由委託人授權他人簽署的，則該授權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經公證人公證。就H股持有人而言，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及委託代理人表格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指定舉行時間前二十四小時郵遞或傳真方式送達本公司之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就A股持有人而言，上述文件須於上述時限前送達本公司董秘辦公室。

- (4) 凡在二零二五年五月十六日(星期五)辦公時間結束時在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保管的本公司股東名冊內登記的H股股東及在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本公司股東名冊內登記的A股股東均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九日(星期一)至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二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手續。擬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H股承讓人，須不遲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六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將正式蓋印的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一併交回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以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完成有關過戶登記的手續。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地址如下：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至1716號舖

- (5) 為釐定有權收取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股息之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一日(星期三)至二零二五年六月十六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於該段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有權收取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股息，未辦理股份過戶登記之H股股東須不遲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份證書一併呈送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有關A股過戶登記詳情，A股持有人應聯絡董事會秘書。
- (6) 股東週年大會選舉董事時，本公司實行累積投票制。

累積投票表決方式

在議案7選舉董事實行累積投票表決方式時，股東持有的每一股份均有與應選董事人數相同的表決權。股東可以分散地行使表決權，對每一位董事候選人投給與其持股數額相同的表決權；也可以集中行使表決權，對某一位董事候選人投給其持有的每一股份所代表的與應選董事人數相同的全部表決權，或對某幾位董事候選人分別投給其持有的每一股份所代表的與應選董事人數相同的部分表決權。

例如：投票人選舉董事的最大有效表決權數為代表股份數與應選人數(2人)的乘積。如代表股份數為100股，其最大有效表決權數=代表股份數 $100 \times 2 = 200$ 。投票人可將200票平均投給2位候選人，集中投給1人，或分散投給2人。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股東對某一個或某幾個董事候選人集中行使的表決權總數，多於其持有的全部股份擁有的表決權時，股東投票無效，視為放棄表決權；股東對某一個或某幾個董事候選人集中行使的表決權總數，少於其持有的全部股份擁有的表決權時，股東投票有效，差額部分視為放棄表決權。

當所獲贊成票數達到出席本次股東大會的股東(包括股東代理人)所持股份數(以未累積的股份數為準)的過半數時，該候選人當選。

- (7) 股東或股東代理人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時應出示本人身份證明。股東代理人還應出示其委託代理人表格副本，或委託書及授權書副本(如適用)。
- (8) 股東週年大會不超過一日。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或委任的代表須自行負擔交通及住宿開支。

二零二五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



中海油田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Oilfield Services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883)

二零二五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告中海油田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二日(星期四)上午十時三十分假座中國河北省三河市燕郊經濟技術開發區海油大街201號中海油服主樓311室召開H股類別股東大會(「H股類別股東大會」)，以審議並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

作為特別決議案

考慮及酌情通過以下回購內資股(A股)和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的一般授權：

- (a) 批准授予董事會一般授權，授權董事會根據市場情況和本公司需要，回購本公司不超過於本決議案獲股東週年大會以及相關決議案獲類別股東大會通過時本公司已發行內資股(A股)的10%之內資股(A股)股份。根據中國境內相關法律及法規，如果因減少註冊資本而回購A股的，即使公司董事會獲得上述一般授權，仍需再次就每次回購內資股(A股)的具體事項提請股東大會審議批准，但無須獲得內資股(A股)股東或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審議批准。
- (b) 批准授予董事會一般授權，授權董事會根據市場情況和本公司需要，回購本公司不超過於本決議案獲股東週年大會以及相關決議案獲類別股東大會通過時本公司已發行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不包括庫存股份)的10%之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股份。
- (c) 授予董事會的授權內容包括但不限於：
 - (i) 制定、修改並實施具體回購方案，包括但不限於決定回購時機、期限、價格、數量及回購股份的用途等；
 - (ii) 通知債權人並進行公告及處理債權人行使權利相關事宜(如涉及)；

二零二五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

- (iii) 開立境外股票賬戶並辦理相應外匯變更登記手續；
 - (iv) 根據監管機構和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交易所的要求，履行相關的批准、備案程序；
 - (v) 根據相關法律法規及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交易所上市規則的要求，進行、簽署及採取所有被認為與擬進行的股份回購有關的並使其生效的合適、必要或適當的文件、行動、事情或步驟；及
 - (vi) 辦理回購股份的轉讓、註銷或持作庫存股份事宜，對公司章程有關股本總額、股權結構等相關內容進行修改並辦理變更登記手續及辦理其他與回購股份相關的文件及事宜。
- (d) 上述一般授權將於下列三者最早之日到期（「**相關期間**」）：
- (i) 本公司二零二五年度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ii) 二零二四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五年第一次A股類別股東大會及二零二五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以特別決議通過本議案之日起十二個月屆滿之日；或
 - (iii) 股東大會或內資股(A股)股東或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通過特別決議撤銷或更改本議案所述授權之日。

在獲得股東週年大會、A股類別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授權的前提下，上述授權事項董事會同意轉授權執行董事或首席財務官行使，並同意執行董事或首席財務官為董事會轉授權人士，實施回購A股和H股股份相關授權事項，授權自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五年第一次A股類別股東大會及二零二五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通過本議案之日起。

承董事會命
中海油田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孫維洲
公司秘書

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

二零二五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趙順強先生(董事長)、盧濤先生及肖佳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范白濤先生及劉秋東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趙麗娟女士、郭琳廣先生及姚昕先生。

附註：

- (1) 會上所有決議案將根據香港上市規則以投票方式表決，投票表決結果將根據香港上市規則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 (2) 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六日(星期五)辦公時間結束時，名列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所存置的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H股持有人，有權出席H股類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 (3) 凡有權出席H股類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有權以書面委任一名或一名以上代表(不論是否一名股東)代其出席H股類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凡股東委任多於一名代表出席股東大會的情況，該股東須註明每名代表有權行使表決的股份類別及數目。股東須以書面形式委託代表，由委託人或股東以書面正式授權的人士簽署。倘委託人為法人的，其委託書應加蓋法人印章或由其董事或正式委任授權人簽署。倘委任書由委託人授權他人簽署的，則該授權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經公證人公證。就H股持有人而言，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及委託代理人表格須於H股類別股東大會指定舉行時間前二十四小時郵遞或傳真方式送達本公司之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就A股持有人而言，上述文件須於上述時限前送達本公司董秘辦公室。
- (4) 凡在二零二五年五月十六日(星期五)辦公時間結束時在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保管的本公司股東名冊內登記的H股股東有權出席H股類別股東大會。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九日(星期一)至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二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手續。擬出席H股類別股東大會的H股承讓人，須不遲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六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將正式蓋印的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一併交回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以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完成有關過戶登記的手續。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地址如下：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至1716號舖

- (5) 股東或股東代理人出席H股類別股東大會時應出示本人身份證明。股東代理人還應出示其委託代理人表格副本，或委託書及授權書副本(如適用)。
- (6) H股類別股東大會不超過一日。出席H股類別股東大會的股東或委任的代表須自行負擔交通及住宿開支。